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二零一五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扬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文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9,361,423.14	85,438,514.94	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6,107,551.63	5,958,861.35	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758,396.02	36,399,268.21	-26.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89	0.325	-2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45	0.0532	2.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45	0.0532	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1.02%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0.62%	0.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61,267,723.20	856,693,184.54	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640,592,759.48	625,541,257.14	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7196	5.5852	2.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64,791.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99.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378.69	
合计	1,435,812.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全球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为代表的消费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市场前景广阔，在此背景下未来可能有更多的企业涉足上述领域，公司将面临更为激烈市场竞争。尽管公司在消费电子产品、镁铝合金汽车产品等方面拥有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且相关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若不能持续在技术、管理、规模、品牌及研发等方面保持领先优势，持续拓展相关产品市场，及时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公司将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公司必须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大力发展消费电子产品，保持与现有客户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的基础上，加大液态金属、镁铝合金汽车产品等高科技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和推广力度，满足下游客户日益增长的产品需求，巩固和提升自身行业地位。

（二）成本压力持续加大的风险

为提升液态金属技术含量和产品附加值，提高镁铝合金汽车产品市场占有率，加速推进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临床研究、应用与推广进程，取得更多的市场主导权，公司在积极发展消费电子业务的基础上，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开发液态金属、镁铝合金汽车新产品，可能会导致研发支出、市场开拓、人工成本等费用保持刚性增长。募集资金项目建成投产及新投资项目固定资产的增加，将带来折旧费用、摊销费用的增加。上述成本费用的加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在不断提高经营业绩的同时，提高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完善和细化成本控制和核算体系，优化资源配置，持续开展技术创新等各项措施尽力化解和减轻成本上升的压力。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由于消费电子产品销售模式及客户的转变致使公司相对应客户的收款时间延长，且随着公司消费电子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保持在较高水平。此外，公司针对不同的客户（如规模、财务状况、合作年限、银行信用等）采取不同的结算方式，给信用较好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尽管公司主要客户的资金实力强，信用好，资金回收有保障，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急剧变化或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利，则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

公司将在销售合同执行的全流程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监控，加大对销售部门回款率的考核力度，另外针对应收账款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加强对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收和清理工作，逐步降低应收账款余额，避免坏账损失的风险。

（四）经营管理风险

虽然公司拥有优秀的管理团队和人才储备，但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销售区域的不断扩大以及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都得到进一步的扩张，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如果公司不能体现出管理层的统筹与协调能力，或是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模式和人才发展等不能适应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将会导致一系列的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发展规划，进一步完善内部组织结构，积极探索高效管控机制，增强对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加强对中层及高层管理人员的培训与学习，提高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逐步强化内部管理的流程化、体系化，使公司管理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最大限度的减少因管理失误造成的公司损失。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96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9.06%	66,150,000	66,150,000	质押	43,100,000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34%	4,865,000	4,865,000		
港安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4%	4,410,000	4,410,000		
东莞市中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200,000	4,20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国有法人	2.50%	2,800,000	2,800,000		
东莞市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840,000	840,000		
长沙市厚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735,000	735,000		
魏春木	境内自然人	0.53%	590,000	0		
肖行昌	境内自然人	0.45%	500,000	0		
盛雷鸣	境内自然人	0.42%	47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魏春木	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000	
肖行昌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盛雷鸣	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	
朱炳权	466,057			人民币普通股	466,05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459,870			人民币普通股	459,870	
杨莘	421,792			人民币普通股	421,792	
元龙嘉利（上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8,523			人民币普通股	408,52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汇金聚富(IX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00	
毛响红	295,740			人民币普通股	295,74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华夏未来领时对冲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2,801			人民币普通股	272,8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宜安实业有限公司与港安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①公司股东魏春木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40,000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90,000 股； ②公司股东肖行昌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0,000 股； ③公司股东杨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1,792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21,79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宜安实业有限公司	66,150,000	0	0	66,150,0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6 月 19 日
港安控股有限公司	4,410,000	0	0	4,410,0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6 月 19 日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65,000	0	0	4,865,0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6 月 19 日
东莞市中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200,000	0	0	4,200,0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6 月 19 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2,800,000	0	0	2,800,0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6 月 19 日
东莞市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40,000	0	0	840,0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6 月 19 日
长沙市厚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5,000	0	0	735,000	首发承诺	2015 年 6 月 19 日
合计	84,000,000	0	0	84,000,00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 应收票据本报告期较上年末减少64.22%，主要是公司前期收到客户的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 (二) 应收利息本报告期较上年末减少40.29%，主要是公司收回前期应收利息所致；
- (三) 其他流动资产本报告期较上年末减少47.38%，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威收回理财产品所致；
- (四) 长期待摊费用本报告期较上年末增加64.31%，主要是公司本期发生的变压器增容安装款项所致；
- (五) 预收账款本报告期较上年末减少35.83%，主要是公司模具预收款减少所致；
- (六) 应交税费本报告期较上年末减少52.97%，主要是公司本期缴纳税费所致；
- (七) 应付利息本报告期较上年末减少100%，主要是公司本期已支付利息所致；
- (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报告期较上年末增加43.72%，主要是公司本期出口比例增加导致免抵税额增加，计提城建税及附加费用增加所致；
- (九) 销售费用较上年末增加93.94%，主要是公司本期业务拓展费及工资增加所致；
- (十)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末减少38.54%，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 (十一)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末减少100%，主要是公司本期未发生营业外支出所致；
- (十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少流出53.19%，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回理财产品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一) 业务回顾

公司根据2015年度经营计划，利用多年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等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采取加强内部控制和制度建设，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提升新材料产品的研发进度；积极拓展新客户，完善客户关系管理；不断强化质量控制体系，全方位提升产品性能；突出精细化管理，严格管控成本和费用等各种措施，在公司消费电子业务实力不断增强的基础上，持续深入推进液态金属、镁铝合金汽车产品、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三方面为未来发展重点和方向的发展战略，不断扩大液态金属、镁铝合金汽车产品产业规模，目前公司与华为、联想、三星、小米、OPPO、VIVO、TKP、特斯拉、HBA、TRW等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积极跟进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对公司申报的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

钉样品检验及标准复核进程。2015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36.14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28%；实现净利润613.66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98%。

为充分调动公司各激励对象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各激励对象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促使公司业绩稳步提升，公司授予了26名激励对象44.5万份预留股票期权，并完成了相应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为了更好地推动非晶合金技术的产业转化和推广应用，推动公司在非晶合金产业领域的转型升级，提高非晶合金行业领域内产品科技含量及附加值，公司在2015年1月与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签署了合作协议，同意合资成立“辽宁宜安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为有效推进公司的发展战略计划，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液态金属、镁铝合金汽车产品等领域的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于2015年2月6日、2015年3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

（二）发展展望

1、随着汽车制造国产化的大规模推进、及笔记本、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信息产品制造行业的迅猛发展，在新材料应用方面提出了更多、更高的要求，谁最先取得突破性应用和产业规模化，谁将取得市场主动权和巨大的竞争优势。公司将紧紧瞄准国际新材料产业发展方向，建立完善创新驱动发展机制，加大研发投入和新材料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完善公司液态金属产品的成熟度，推动高科技含量新产品的产能扩张，扩大新材料领域知名客户布局，形成新材料行业内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技术优势与产业规模，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现代汽车制造材料向轻量化、节省资源、高性能和高功能方向发展趋势逐渐形成。镁铝合金在现代汽车的轻量化中扮演着极为重要的角色，被认为是21世纪最富于开发和应用潜力的“绿色材料”，日益受到汽车生产企业的青睐。公司将紧紧抓住镁铝合金汽车零部件发展机遇，依靠领先的研发与生产技术和完整的产业链条，整合客户资源和服务团队，在巩固现有客户群和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培育和增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满足客户需求的创新产品，不断扩大汽车零部件行业国内外知名客户，提升市场占有率，把镁铝合金汽车零部件业务做大做强，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和健康发展。

3、积极配合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顺利通过可降解镁骨内固定螺钉样品检验及标准复核，并取得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颁发的《注册检验报告》，公司下一步将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临床试验。公司将积极引进和整合国内外科技创新资源，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医用镁合金及其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和新装备，以推动可降解医用镁合金的开发、应用进程，致力于打造覆盖全国的医用镁合金产业链，包括材料及器械研发、设计、生产、生物学评价和临床应用，提升公司在国际生物医用材料

领域的科技创新水平及国际竞争能力。

为实现上述展望，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继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和降低经营风险。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和流程化建设，提高与投资者交流的质量和效率，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良好、融洽的互动关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2、充分调动和发挥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创新营销理念，提升营销管理的软硬件水平，进一步加强液态金属、镁铝合金汽车产品领域营销网络建设，充分利用良好的发展机遇带来的市场机会，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完善市场布局，以客户的良好口碑提升公司品牌与服务知名度，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及影响力。

3、继续加大科研人员和资金投入，以院士工作站作为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加强与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等众多知名科研院校建立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建立战略核心技术储备，推动液态金属、镁铝合金汽车产品、生物可降解医用镁合金的技术创新，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提升公司自主开发能力和产品市场竞争力。

4、进一步强化内控，提高自我监督及抗风险能力；快速推进信息化建设，整合公司信息资源，提升管理效率和决策水平；创新管理，在合法合规前提下，寻求更加多元、简单实用的管理办法和措施，提升公司执行力度和效率，以持续降低成本来谋求更大的市场竞争优势。

5、梳理并改善生产流程和工艺细节，分析生产过程中影响质量、成本和服务的因素，调整和整合生产布局和工艺流程，严格管理控制每一个生产环节，完善质量保证体系，提升制造实力。

6、坚持以人为本，大力加强公司文化建设及人力资源管理，建立完善、高效、灵活的人才培养和管理机制，加大对中高端人才的引进力度。进一步加强学习型组织的建设，提高管理的整体素质，增强公司管理的整体能力。同时通过股权激励的实施，进一步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提升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以实现股东、公司、员工的共赢。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总体发展战略，根据2015年度经营计划，勤勉尽责，积极稳步落实各项经营举措，具体内容见本节“业务回顾和展望”部分。报告期内，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未发生重大变更。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二节第二点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公司未来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 年 11 月 21 日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宜安实业有限公司、港安控股有限公司、东莞市中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港安控股有限公司、东莞市中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厚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李扬真、李扬川、李扬江、李幼芬、李扬卿；李扬德、曾卫初、张春联、杨洁丹、汤铁装、李水龙、李振、黄明、李卫荣、谢善恒	(1)公司股东宜安实业有限公司、港安控股有限公司、东莞市中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厚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科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2011 年 5 月 13 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李扬真、李扬川、李扬江、李幼芬、李扬卿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3)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扬德、曾卫初、张春联、杨洁丹、汤铁装、李水龙、李振、黄明、李卫荣、谢善恒分别承诺：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向公司申报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为避免任何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扬德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及本人的控股企业目前没有经营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在本人拥有公司实际控制权期间，本人及本人的控股企业将不在	2011 年 03 月 19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的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p>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享有优先权，本人及本人投资控股的公司、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5)公司控股股东宜安实业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目前没有经营与贵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在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6)为避免资金占用，公司控股股东宜安实业和实际控制人李扬德出具了《宜安实业有限公司、李扬德关于规范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如下：“在宜安实业、李扬德作为宜安科技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①、严格限制宜安实业、李扬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与宜安科技在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占用发行人资金，不要求发行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②、不得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要求发行人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宜安实业、李扬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宜安实业、李扬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宜安实业、李扬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委托宜安实业、李扬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为宜安实业、李扬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代宜安实业、李扬德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7)若因任何原因宜安科技被要求为员工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宜安实业有限公司和李扬德将无条件连带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处罚责任，保证宜安科技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	Ashura(BVI) Limited 就公司受让德威控股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目前没有经营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扬德实际控制公司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	2013 年 06 月 26 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东所作承诺	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承诺	的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德威电工厂有限公司就公司受让德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目前没有经营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扬德实际控制公司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享有优先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2013年06月26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德威控股有限公司就公司受让其持有的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目前没有经营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扬德实际控制公司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2013年06月26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扬德就公司受让德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承诺	本人、德威控股有限公司、德威电工厂有限公司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经营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同或同类的业务。在本人拥有公司实际控制权期间，本人、德威控股有限公司、德威电工厂有限公司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享有优先权，本人、德威控股有限公司、德威电工厂有限公司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2013年06月26日	无限期	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p>德威控股有限公司就公司受让其持有的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做出如下业绩承诺</p>	<p>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3 年内(含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累计净利润预测数, 具体如下: 1、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经会计师专项审计的 2013 年 4—12 月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881.95 万元; 2、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经会计师专项审计的 2013 年 4—12 月、2014 年度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2,174.71 万元; 3、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经会计师专项审计的 2013 年 4—12 月、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3,604.09 万元。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截至当期期末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p>	<p>2013 年 06 月 26 日</p>	<p>2013 年 4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p>	<p>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p>
	<p>为确保公司合法权益和公司、德威控股有限公司、李扬德三方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项下相关承诺有效执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扬德承诺</p>	<p>在德威控股有限公司做出的业绩承诺期内, 如德威控股有限公司丧失利润补偿能力, 或德威控股有限公司违反相关业绩承诺而不承担相应利润补偿责任时, 李扬德均无条件向公司履行《利润补偿协议》项下德威控股有限公司全部义务和利润补偿责任。</p>	<p>2013 年 06 月 26 日</p>	<p>2013 年 4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p>	<p>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迄今没有任何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p>
	<p>德威控股有限公司就公司受让其持有的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承诺</p>	<p>在本次交易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 将尽快办理德威控股有限公司注销手续。</p>	<p>2013 年 06 月 26 日</p>		<p>已履行完毕。</p>
<p>承诺是否及时履行</p>	<p>是</p>				
<p>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p>	<p>不适用</p>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414.9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9.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91.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轻合金精密压铸件产业化项目	否	26,605.82	26,605.82	509.22	24,181.38	90.89%	2016年06月30日	260.39	2,379.73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605.82	26,605.82	509.22	24,181.38	--	--	260.39	2,379.73	--	--
超募资金投向											
购置办公楼	否	4,000	4,000	0	3,849.93	96.25%		0	0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160	1,160	0	1,16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160	5,160	0	5,009.93	--	--	0	0	--	--
合计	--	31,765.82	31,765.82	509.22	29,191.31	--	--	260.39	2,379.7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轻合金精密压铸件产业化项目边建设边投产，预计于 2012 年开始产生效益、2016 年完全达产。项目实际建设周期有所延长，实际于 2013 年 6 月开始产生效益，2013 年和 2014 年属于建设期，处于逐步达产的过程中，加之市场环境、产品结构等因素的影响，导致产能尚未得到有效释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净额为 58,091,685.00 元,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一）2012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以超募资金 11,600,000 元永久补充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 （二）2013 年 2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超募资金购置办公楼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购置费 33,280,916.80 元、相关税费约 110 万元、资产评估费 7.8 万元、后期装修费约 550 万元）超募资金购置办公楼。										

	<p>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11,600,000 元永久补充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已使用超募资金 38,499,307.31 元 (含购置费、税费等费用)购置办公楼,剩余的超募资金存放在公司超募资金专户中。</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p>为提高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更好更快地将已到位募投机器设备投入生产,尽早回报全体股东,2014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有土地新建车间厂房及其他相关配套基建上实施轻合金精密压铸件产业化项目的同时,将轻合金精密压铸件产业化项目部分已到位募投项目设备(3 台压铸机、13 台周边设备及 12 台冲床)出租给控股子公司东莞心安精密铸造有限公司,由东莞心安精密铸造有限公司在其场所使用承租的上述募投项目设备设计、生产、销售精密模具及镁合金精密结构件。租赁期限为 2014 年 3 月 13 日至 2016 年 3 月 12 日。</p> <p>在租赁期限届满之前,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投项目的规定将上述租赁设备全部收回至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所在地实施轻合金精密压铸件产业化项目,确保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p>
<p>适用</p> <p>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12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633,393.85 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审国际鉴字【2012】第 01020208 号《关于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p> <p>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633,393.85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0,414,772.01 元。其中,募投项目账户余额 11,815,187.53 元存放在帐号为 201002892920888888 的工行清溪支行账户中,七天通知存款余额 20,000,000.00 元存放在帐号为 2010028914200002312 的工行清溪支行账户中;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账户余额 8,599,584.48 元存放在帐号为 2010027119000480888 的工行长安支行账户中。</p> <p>公司将有计划投资于轻合金精密压铸件产业化项目和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项目。</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11,600,000 元永久补充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24,633,393.85 元,已将部分募集资金 20,000,000.00 元转存七天通知存款,已使用超募资金 38,499,307.31 元 (含购置费、税费等费用)购置办公楼。</p> <p>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p>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2015年3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目前公司正在准备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申请文件，申请文件齐备后尽快向中国证监会申报。

（二）为充分发挥公司和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各自优势，更好地推动非晶合金技术的产业转化和推广应用，公司与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签署合作协议，合资成立“辽宁宜安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详情见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目前正在对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用于出资设立合资公司的专利技术进行资产评估，待资产评估及相关事项完成后尽快办理“辽宁宜安液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工商设立登记相关事宜。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公司在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的情况下，坚持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公司以每三年为一个周期，重新审阅并制订周期内的《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5年2月27日、2015年3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1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2,400,000元（含税）；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总股本为224,000,000股。2015年4月1日，公司披露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9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公司一直注重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回报，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均符合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期间公司尊重中小股东的诉求和独立董事的意见，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不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提升对公司投资者的回报。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438,079.30	136,358,559.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53,224.04	56,045,574.65
应收账款	158,859,747.71	164,218,163.03
预付款项	16,172,628.69	13,281,861.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0,875.00	118,708.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94,382.72	1,559,330.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256,506.33	62,329,936.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197,023.52	23,178,771.68
流动资产合计	441,442,467.31	457,090,906.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1,958,849.33	298,925,798.57
在建工程	51,059,490.32	47,286,510.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837,271.84	14,079,427.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194,547.13	9,856,106.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3,728.27	2,053,72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21,369.00	27,400,707.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825,255.89	399,602,278.26
资产总计	861,267,723.20	856,693,184.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618,475.99	84,640,3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061,123.44	88,084,379.87
预收款项	1,122,411.99	1,749,127.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224,933.41	8,917,072.68
应交税费	5,116,916.26	10,879,992.11
应付利息		282,092.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14,487.42	1,184,128.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58,286.01	8,131,010.8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1,416,634.52	203,868,103.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450,000.00	21,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69,929.27	5,349,51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19,929.27	26,799,516.86
负债合计	217,936,563.79	230,667,620.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7,627,951.54	308,749,792.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0,142.12	-565,934.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122,182.03	21,122,182.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0,342,768.03	184,235,216.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0,592,759.48	625,541,257.14
少数股东权益	2,738,399.93	484,30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3,331,159.41	626,025,564.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1,267,723.20	856,693,184.54

法定代表人：李扬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088,479.62	102,529,403.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53,224.04	55,080,895.73
应收账款	157,729,792.18	157,522,160.66
预付款项	13,924,859.01	13,158,369.47
应收利息	70,875.00	118,708.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50,253.77	1,419,036.85
存货	66,316,167.74	53,837,919.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96,043.15	9,173,586.88
流动资产合计	376,529,694.51	392,840,081.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691,262.98	57,691,262.98
投资性房地产	2,722,034.95	2,743,528.33
固定资产	286,925,143.99	283,606,870.08

在建工程	50,915,490.32	47,142,510.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57,762.33	6,947,130.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482,709.35	6,959,42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9,728.25	2,349,72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634,124.00	27,317,707.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5,478,256.17	434,758,161.25
资产总计	832,007,950.68	827,598,242.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618,475.99	84,640,3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348,760.07	80,070,249.60
预收款项	1,009,779.93	1,673,007.21
应付职工薪酬	8,383,563.57	8,022,633.73
应交税费	2,968,472.89	8,513,457.82
应付利息		282,092.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8,696.33	847,752.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50,000.00	7,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3,037,748.78	191,849,492.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450,000.00	21,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69,929.27	5,349,51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19,929.27	26,799,516.86
负债合计	209,557,678.05	218,649,009.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7,520,094.14	338,797,530.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55,170.27	18,055,170.27
未分配利润	144,875,008.22	140,096,532.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450,272.63	608,949,23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2,007,950.68	827,598,242.5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9,361,423.14	85,438,514.94
其中：营业收入	109,361,423.14	85,438,514.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318,724.77	81,517,943.53
其中：营业成本	77,774,585.29	61,365,995.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8,371.78	381,560.27
销售费用	7,220,541.53	3,723,148.60
管理费用	18,102,336.17	15,474,711.47
财务费用	672,890.00	572,528.0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745.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35,443.58	3,920,571.41
加：营业外收入	1,689,191.25	2,748,564.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851.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24,634.83	6,650,285.19
减：所得税费用	687,990.39	691,443.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6,644.44	5,958,842.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07,551.63	5,958,861.35
少数股东损益	29,092.81	-19.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791.94	43,714.8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791.94	43,714.8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791.94	43,714.8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791.94	43,714.8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02,436.38	6,002,557.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73,343.57	6,002,576.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92.81	-19.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45	0.05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45	0.0532

法定代表人：李扬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文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3,369,597.74	68,890,702.24
减：营业成本	68,913,750.92	50,204,539.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6,450.26	373,850.50
销售费用	3,838,089.35	3,126,597.72

管理费用	16,017,753.74	13,929,768.15
财务费用	738,647.12	678,569.0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64,906.35	577,377.69
加：营业外收入	1,689,191.25	2,748,564.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851.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54,097.60	3,307,091.47
减：所得税费用	275,621.70	49,651.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8,475.90	3,257,440.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78,475.90	3,257,440.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27	0.02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27	0.029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790,470.16	122,982,811.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7,776.16	2,214,391.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7,897.48	2,458,61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986,143.80	127,655,81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819,609.76	54,742,750.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950,076.94	24,643,830.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05,502.89	2,898,665.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52,558.19	8,971,30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27,747.78	91,256,55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58,396.02	36,399,268.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74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2,745.20	1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34,326.35	23,302,595.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34,326.35	26,302,595.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1,581.15	-26,152,595.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5,000.00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5,000.00	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784,759.67	18,555,2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09,759.67	19,055,2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897,256.51	13,866,957.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8,973.62	1,330,434.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14.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76,230.13	15,272,00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3,529.54	3,783,253.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9,175.16	-8,802.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79,519.57	14,021,124.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358,559.73	168,853,949.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438,079.30	182,875,074.3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099,274.18	108,682,571.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75,483.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9,609.26	2,570,33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338,883.44	112,728,385.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899,025.38	43,948,724.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98,064.65	22,694,286.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30,488.15	2,596,143.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8,783.27	7,793,47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06,361.45	77,032,62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2,521.99	35,695,76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77,531.35	23,051,496.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77,531.35	30,551,496.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7,531.35	-30,551,496.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784,759.67	18,555,2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84,759.67	18,555,2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773,261.58	13,745,26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7,363.09	1,326,185.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14.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50,624.67	15,146,067.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4,135.00	3,409,192.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049.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9,075.75	8,553,456.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529,403.87	154,036,976.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88,479.62	162,590,432.8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